

证券代码：300645

证券简称：正元智慧

公告编号：2024-007

债券代码：123196

债券简称：正元转 02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陈根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陈艺戎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会近日收到陈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坚先生根据公司战略发展、企业高质量成长需要，决定将主要精力集中在董事长工作职责和公司战略发展上，申请辞去总经理职务，辞职后陈坚先生仍在公司担任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管理层工作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陈艺戎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意陈根清先生接任公司总经理，接任后，陈根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陈根清先生、陈艺戎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陈坚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陈根清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坚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坚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35,186,128 股，陈根清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552,041 股。陈坚先生、陈根清先生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
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其作出的承诺对其股份进行管理。

特此公告。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附件 1:

陈根清先生简历

陈根清，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数学专业，硕士，CFA、FRM、ACCA、注册会计师、税务师，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高级项目经理。曾任金华市环球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开发经理、金华金信电脑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金信软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金信信托投资股份公司信息中心总经理；历任浙江正元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工程部部长、客服中心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现任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浙江尼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坚果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博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麦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小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校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正元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正元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根清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552,04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9%，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 2:

陈艺戎女士简历

陈艺戎，女，199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美国里海大学计算机专业，硕士毕业于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曾在巴克莱银行 (Barclays Bank)、贝宝支付 (北京) 有限公司 (Paypal China) 等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董事长助理兼生态合作部经理、浙江小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艺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坚先生系父女关系，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李琳女士系母女关系，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